

# 中共杨凌示范区工委文明办 杨凌示范区志愿服务联合会 文件

杨文明办发〔2023〕8号

---

## 中共杨凌示范区工委文明办 杨凌示范区志愿服务联合会 关于开展杨凌示范区志愿者、志愿服务组织 （团体）星级评定的通知

杨陵区委文明办，示范区各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：

为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大力弘扬“奉献、友爱、互助、进步”的志愿精神，激励示范区广大志愿者、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广泛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，示范区党工委

文明办决定开展 2023 年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星级评定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评定对象

在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（志愿云）、“志愿中国”注册志愿者信息系统（中国志愿服务网）、“志愿汇”志愿服务信息系统等国家认可的志愿服务信息系统（以下简称志愿服务信息系统）注册登记，积极弘扬志愿精神，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和奉献精神 的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。

## 二、评定标准

星级评定依据志愿服务信息系统中的服务时长、次数、参与的志愿者数量和志愿服务成效等。

### （一）星级志愿者评定标准

申报星级评定的志愿者，要求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热爱祖国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。

1. 志愿服务时长累计达到 100 小时，年均参加志愿服务 5 次以上，申报前一年度服务时长 20 小时以上，无不良记录，可申报“一星级志愿者”。

2. 志愿服务时长累计达到 300 小时，年均参加志愿服务 8 次以上，申报前一年度服务时长 30 小时以上，志愿服务社会效益好，无不良记录，可申报“二星级志愿者”。

3. 志愿服务时长累计达到 600 小时，年均参加志愿服务 10 次以上，申报前一年度服务时长 40 小时以上，志愿服务社会效

益好，无不良记录，可申报“五星级志愿者”。

4. 志愿服务时长累计达到 1000 小时，年均参加志愿服务 15 次以上，申报前一年度服务时长 50 小时以上，志愿服务社会效益好，无不良记录，可申报“四星级志愿者”。

5. 志愿服务时长累计达到 1500 小时，年均参加志愿服务 20 次以上，申报前一年度服务时长 100 小时以上，志愿服务社会效益好，无不良记录，可申报“五星级志愿者”。

## （二）星级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认定标准

申报星级评定的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，要求制度健全、管理科学、运行良好，吸引力、凝聚力较强。

1. 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成立 1 年以上，注册志愿者不少于 10 人，累计志愿服务时长 300 小时以上，人均年服务时长 10 小时以上，常态化开展 1 个以上志愿服务项目，年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5 次，社会影响力、示范带动力较强，无不良记录，可申报“一星级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”。

2. 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成立 2 年（包括 2 年）以上，注册志愿者不少于 10 人，累计志愿服务时长 600 小时以上，人均年服务时长 20 小时以上，常态化开展 1 个以上志愿服务项目，年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8 次，社会影响力、示范带动力较强，无不良记录，可申报“二星级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”。

3. 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成立 3 年（包括 3 年）以上，注册志愿者不少于 10 人，累计志愿服务时长 1000 小时以上，人均

年服务时长 25 小时以上，常态化开展 2 个以上志愿服务项目，年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10 次，社会影响力、示范带动力强，无不良记录，可申报“三星级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”。

4. 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成立 4 年（包括 4 年）以上，注册志愿者不少于 10 人，累计志愿服务时长 1500 小时以上，获得三星级志愿服务组织满 1 年，人均年服务时长 30 小时以上，常态化开展 3 个以上志愿服务项目，专业性较强，有相对稳定的服务领域和服务对象，年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10 次，社会影响力、示范带动力强，无不良记录，可申报“四星级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”。

5. 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成立 5 年（包括 5 年）以上，注册志愿者不少于 10 人，累计志愿服务时长 3000 小时以上，获得四星级志愿服务组织满 1 年，人均年服务时长 40 小时以上，常态化开展 3 个以上志愿服务项目，年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15 次，社会影响力、示范带动力力较强，拥有专业服务队伍，专业性强，有明确的服务领域和相对稳定的服务对象，无不良记录，并荣获国家级或省级志愿服务相关奖项，可申报“五星级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”。

### 三、评定权限

（一）一星级、二星级志愿者或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，根据属地管理原则，杨陵区属的由杨陵区委文明办审核评定（同时报示范区党工委文明办备案），示范区属的由示范区党工委文明

办审核评定。

（二）三星级、四星级志愿者或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，由示范区党工委文明办审核评定。

（三）五星级志愿者或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，由示范区党工委文明办审核，报省委文明办评定。

#### 四、评定步骤

（一）发动申报（即日起-5月26日）

广泛宣传星级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评定的重要意义，积极动员全区广大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进行申报。志愿者或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根据志愿服务时长等提出申请，将星级评定申报表（见附件，电子版请在“文明杨凌”微信公众号下载）和志愿服务信息系统的服务时长、人数、开展活动截图（纸质版一式两份，同时报送电子版）于5月26日前报至示范区党工委（杨陵区委）文明办。

（二）评定公示（5月27日-6月16日）

按照标准，根据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评定工作。对评定的星级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在媒体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三）颁发证书（6月17日-6月30日）

对公示无异议的星级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，颁发相应的星级标志和证书。

评定的星级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，根据《杨凌示

范区志愿服务管理办法》，享有一定回馈激励。

## 五、工作要求

开展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星级评定工作，是推进示范区志愿服务制度化、常态化，健全志愿服务激励机制的重要举措。要高度重视，把此项活动作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有效抓手，作为大力弘扬志愿服务精神的有效途径，切实做好组织工作。要立足基层，动员长期参与志愿服务活动、具有较大影响力和示范带动作用的志愿者和组织（团体）进行申报。要严格把关，规范评定程序，做好审核工作，确保评定的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符合星级标准、群众认同度高。

联系人：贺 雅 电话：029-87048295

邮 箱：1026586455@qq.com

- 附件：1. 杨凌示范区志愿者星级评定申报表  
2. 杨凌示范区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星级评定申报表  
3. 杨凌示范区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星级评定汇总表

中共杨凌示范区工委文明办



杨凌示范区志愿服务联合会



## 附件 1

## 杨凌示范区志愿者星级评定申报表

申报星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星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星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星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星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星级		
姓名		性别	
身份证号		工作单位 (职业)	
联系地址		联系电话	
所在组织		服务时长 (小时)	
经常参与的 志愿服务项目 及志愿服务对象			
<p>本人承诺：由本人提供的志愿服务记录证明均真实有效！如有弄虚作假，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签名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</p>			
所在志愿服务组织 审核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
杨陵区委 文明办 审核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
示范区 党工委 文明办 审核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





附件 3

杨凌示范区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星级评定汇总表

序号	姓名/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名称	申报星级	志愿服务时长	注册志愿者人数	人均年志愿服务时长	备注
1	志愿者 1					
2	志愿者 2					
3	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1					
4	志愿服务组织（团体）2					
5	.....					

---

抄送：党工委和管委会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 
党委文明办，杨凌职业技术学院党委文明办，各驻区单位，示范  
区各级文明单位。

---

中共杨凌示范区工委文明办

2023年4月25日印发

---